

武器、爆炸物或其他装置、物品和物质清单，被禁止或限制进入运输安全区或其一部分的人员

1. 武器清单

1.1. 作战武器及其主要部件和弹药。

1.2. 民用和军用武器。

1.2.1. 民用武器及其主要部件；

1.2.2. • 自卫武器；

1.2.3. 枪械滑膛长筒：

枪械限制性损伤手枪、左轮手枪、无心装置)

气枪和左轮手枪；

装有催泪或刺激性物质的机械喷雾器、气溶胶及其他装置；

电击枪和火花隙。

1.2.4. 运动武器：

带有螺纹枪管的枪械；

枪械滑膛；

枪口能量大于 3 焦耳的气流

冷楔和投掷武器。

1.2.5. 狩猎武器：

带有螺纹枪管的长筒；

枪械为滑膛长筒，包括螺纹长度不超过 140 毫米；

枪械复合 (切制和滑膛) 长筒，包括可移动和可移动的螺纹干；

枪口能量不超过 25 焦耳的气流

1.2.6.信号武器。

1.3。仅为出口而生产并符合进口国要求的武器；

1.4 公务武器及其主要部件；

1.4.1.火器：

滑膛和螺纹短管，枪口能量不超过 300 焦耳；

滑膛长筒；

限制性损伤。

1.4.2.公务火器的主要部分。

1.5。冷武器。

2。炸药清单

2.1.烟火工具：

1) 热剂、导火索和制动绳；

2) 照明和摄影照明设备；

3) 信号设备；

4) 烟花；

5) 烟雾剂；

6) 自动武器；

7) 烟火模拟、训练和模拟等。

2.2. 炸药：

1) 烈性炸药；

2) 工业；

3) 引爆装置；

4) 以氮化合物为基础的简易爆炸物和其他与起爆装置或不起爆装置相混合的爆炸物；

5) 高氯酸盐；

6) 火药、火药、火药、烟尘等。

2.3.爆炸装置的组成部分：

1) 固体燃料电池；

2) 引发手段：

机械点火设备；

机械引爆手段；

以引爆装置为基础的执行机制。

2.4.爆炸装置的装备和其他部件：

1) 弹药筒；

2) 雷管药柱。

3.确立禁止或限制进入运输安全区或其部分的其他装置，物品和物质的清单

3.1。含有危险放射性物质的物品和物质：

具有放射性同位素的化合物和产物；

α 和中子辐射源；

β 辐射源；

γ 射线和致辐射源；

示例性 α 辐射源；

示例性 β 辐射源；

γ 辐射源（基于铯，钴的同位素）；

示例性 X 射线源;

密封放射性核素热源 ;

基于 α -辐射放射性核素的密封放射性核素热源 ;

基于 β 辐射放射性核素的封闭式放射性核素热源。

3.2。含有危险化学物质的物品和物质 :

3,4-亚甲基二氧苯基-2-丙酮;

Adamsite;

硝酸

附子;

乌头碱;

氨;

乙酸酐 ;

s

乙酰甲啶 (3-奎宁环乙酸酯) ;

Bi-Zet-3-苄基奎宁基酯 (来自英国 BZ) -苄基酸的 3-quinuclidyl 酯;

溴化氢 ;

布鲁辛;

VI-gas, Vi-Ex (英语 VX) , EA 1701-O-乙基-8-2-二异丙基氨基乙基甲基膦酸酯;

六氟化钨;

os 胺-碱, 樟脑 (L-对苯甲酸酯 (樟脑) , 硫酸盐 (L-对苯二甲酸酯 (硫酸盐));

乙二醛 (1,3-二氟丙醇-2 (1) 70-75%, 1-氟-3-氯丙醇-2 (2) 10-20%) ;

芥子气 (芥子气) ;

液体 1M (乙基溶纤剂 50%, 甲醇 50%) ;

液体含有氯化钠, 硝酸铀酰, 4-氯苯甲醛 ;

Zarin 和 Soman ;

蛇毒 ;

迪伯兰;

异黄樟脑胆碱 (N- (β -氨基甲酰氧基乙基) -三甲基氯化铵) ;

麦角酰胺;

路易斯石;

马来酸酐 ;

甲硫磷;

甲醇 ;

亚砷酸酐及其衍生物, 包括不同剂量的剂型 ;

砷酸酐及其衍生物, 包括不同剂量的剂型 ;

Novarsenol (5- (3-amino-4-hydroxyphenylarseno) -2-hydroxyanilinomethylsulfoxylate) ;

全氟异丁烯;

胡椒醛;

Promeran (3-氯汞-2-甲氧基丙基脲) 及其剂型有不同的剂量 ;

纯化的蜂毒 ;

蓖麻毒素;

金属汞以及汞盐 ;

茶黄素;

二氧化硫;

硫酸;

硫化氢;

二硫化碳 ;

CN (英文 CN) -氯苯乙酮;

CS (英文。CS) -邻氯苄亚甲基丙二酸的二腈 ;

C-Ar (来自英文 CR) -二苯并 a 氮平;

氢氰酸 (氢氰酸) , Cyclone-B 和金属氰化物 ;

氢溴酸东 pol 碱;

硝酸士的宁碱及其剂型的不同剂量 ;

合成乙醇, 工业和食品, 不适合生产酒精饮料 ;

颠茄生物碱的总和 ;

焦磷酸盐 ;

氰酸盐和氢氰酸盐 ;

hall 及其盐 ;

四羰基镍;

四乙基铅及其与其他物质 (乙基液体和其他物质) 的混合物, 但含铅汽油除外 ;

三氯化磷 ;

三氯化硼;

光气和双光气 ;

磷化锌 ;

白磷 (黄磷) ;

亚铁氰化物 ;

氟和氟取代的强有机酸 ;

氟化氢 (氢氟酸) ;

甲醛;

氯仿（三氯甲烷）；
氯和氯取代的强有机酸；
氯化硼；
氯化氢（盐酸）；
氯霉素；
氰化氢；
氰基和氰尿酸·经氟化和氯化取代；
Cyanplav；
青草宁；
草酸；
辣椒提取物；
麦角新碱及其盐；
麦角胺及其盐；
氯化乙基汞；
环氧乙烷；
乙二醇。

3.3. 含有有害生物制剂的物品和物质：

3.3.1. 细菌（包括立克次体和衣原体）：

炭疽芽孢杆菌·A22（炭疽）；
巴尔通体（*Bartonella quintana*），A79.0（海沟热）；
布鲁氏菌种·A23（布鲁氏菌病）；
马氏伯克霍尔德氏菌·A24.0（腺体）；
假伯克霍尔德菌（*Burkholderia pseudomallei*），A24（类胡oid病）；
Franciscella tularensis, A21（tularemia）；
伤寒沙门氏菌·A01.0（伤寒）；
志贺氏菌属物种·A03（志贺氏菌）；
霍乱弧菌，A00（霍乱）；
鼠疫耶尔森菌，A20（瘟疫）；
柯氏杆菌（*Coxiella burnetii*），A78（凯氏发热）；
ient 虫 *Orientia A*, A75.3（t 传斑疹伤寒）；
立氏立克次体，A75（流行斑疹伤寒）；
立克次体立克次体，A77.0（落基山斑疹热）；
鹦鹉热衣原体·A70（鹦鹉热）。

3.3.2。菌类：

球虫性肠炎，B38（球虫病）。

3.3.3。致病病毒：

汉坦病毒/韩文等出血热病，A98.5；

其他病毒性肺炎，J12.8；

克里米亚出血热（由刚果病毒引起），A98.0；

裂谷热，A92.4；

埃博拉病毒病，A98.3；

由马尔堡病毒引起的疾病，A98.4；

淋巴细胞脉络膜脑膜炎，A87.2；

胡宁 A96.0（阿根廷出血热）；

Magupo, A96.1（玻利维亚出血热）；

拉沙热，A96.2；

ick 传播的病毒性脑炎/俄罗斯春夏季脑炎，A84.0 / A84；

登革热，A90 / 91；

黄热病，A95；

鄂木斯克出血热，A98.1；

日本脑炎，A83.0；

西部马脑脊髓炎，A83.1；

东部马脑脊髓炎，A83.2；

基孔肯雅病毒病，A92.0；

Nyong Nyong O 发烧，A92.1；

委内瑞拉马脑脊髓炎，A92.2；

大型天花，B03（天花）；

猴痘病毒感染，B04；

天花（一种天花病毒）；

流感和肺炎，J10.11。

3.3.4。最简单的：

内盖氏菌（*Naegleria fowleri*），B60.2（神经衰弱）；

弓形虫 B58（弓形虫病）；

血吸虫种类，B65（血吸虫病）。

3.4。装有炸药的物品

3.4.1。民用和服务武器的弹药筒：

1) 平民防身武器的弹药筒：

对长管滑膛枪的创伤作用；

对有限打击的枪支（手枪，左轮手枪，无桶装置）的创伤作用；

气举

2) 声光筒；

3) 平民运动和狩猎武器的弹药筒：

带枪膛的枪支；滑膛枪支

气动；

4) 武器信号盒：

枪支；

信号；

5) 工业枪支弹药筒，在结构上与枪支相似；

6) 服役弹药筒：

短孔和短枪膛线膛线；

病变有限；

7) 仅根据进口国的技术要求生产供出口的墨盒；

8) 测试盒：

带步枪枪管的武器；

用于平口径武器。

3.5. 与武器在结构上相似的产品，并且在执行 ANV 这类武器时也可以使用：

1) 枪支；

2) 枪口能量大于 3 J 的气动武器。

3) 近战武器，包括：

各种类型的铜指节；

投掷武器；

刀片长度或锐化的坚硬部分超过 6 厘米的刀片，极臂武器，切割，斩切，刺伤和

刺穿武器；

重量超过 200 克的电击，斩波或压碎武器。